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基本建设工程类
项目概况：	为保障审判执行业务顺利开展，松江法院拟在2020年对浦南法庭、泗泾法庭进行维修。		
立项依据：	市机管局审核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松江法院的浦南法庭、泗泾法庭使用年限较长，房屋出现了开裂、渗水等情况。该项目是对上述两个派出法庭的维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将依据松江法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进行实施，同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应的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批复后，松江法院将启动相应的招标建设工作。整体项目预计于2020年11月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完成两庭建设的6个子项的全部建设内容，项目将在2020年完成，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6,862,7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62,7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产出目标	数量	改造设施完成率	=100%
	质量	建筑材料合规率	100%合规
		验收通过率	=100%
		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	项目进度汇报及时率	=100%
		竣工报告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	工程签证资金率	<=1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施工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设施功能完整性	完整
	环境效益	材料环保性	达标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派出法庭长效管理制度	健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经常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p>随着法院办案业务量的增加，办案人员的工作强度与工作压力也在不断增加。为缓解法官的工作压力，将部分辅助性工作从法官的工作内容中剥离出来，交由审判辅助人员完成，可以使法官能将更多精力集中与业务工作，在降低其工作压力的同时，提升司法办案业务工作的整体效率。根据从事业务性质的不同，辅助文员分为业务类和综合事务类。业务类岗位主要职能是协助法官处理事务性工作，从事相关记录、装订卷宗、文字输入等工作；综合事务岗位主要职能是将不能社会化的工作由辅助文员承担，包括文件印发、档案管理工作。为了缓解黄浦区人民法院各部门的人力负担，保证各项工作更快更好开展，上海市机构编制委员会确定松江法院审判辅助人员为74人，2020年预算编制是按照目前实有的73人进行的。</p>		
立项依据：	<p>《关于调整本市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的通知》（沪人社资〔2018〕204号）、《关于调整本市法院辅助文员薪酬标准的通知》（沪高法政〔2018〕95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进一步规范法院辅助文员的的管理，建立一支稳定的法院辅助文员队伍，将有利于大幅度节约司法办案资源，使法官从日常的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更好地履行司法办案职能。同时也有利于机关事务性工作向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方向发展。</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法院政治部根据《关于调整本市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薪酬水平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开展法院辅助人员的项目的实施工作。</p>		
项目实施计划：	<p>按照辅助人员薪酬标准按月支付工资、津补贴、奖金、管理费用等，完成年度新进辅助人员的招聘及培训计划。</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通过实施辅助人员招录工作，增加辅助人员数量，提高办案工作整体效能，完成各项办案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2020年，将完成年辅助人员培训工作，有针对性地提高辅助人员工作技能和工作积极性，保障本院办案业务水平的平稳发展。</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0,066,919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066,91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9,49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9,49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1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辅助人员到位率	=100%
		新增辅助人员招聘计划完成率	=100%
		辅助人员培训与考核完成率	=100%
	质量	辅助人员考核优良率	>=80%
	时效	薪酬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辅助人员培训及时率	及时
	成本	薪酬费用成本合规性	合规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办案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辅助人员业务能力	提升
	满意度	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辅助人员管理制度	完善
	人力资源	人员流失率	<=10%
		辅助人员配备占比	变动绝对值<=1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p>审判执行业务费是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所发生的费用。为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探索建立规范、高效、安全的审判辅助事务外包工作机制，提升审判辅助实物集约化、社会化水平，节约司法资源、提高办案效率，松江法院制定了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该项目为本院司法事业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政治保证和业务能力保证。该项目由审判执行业务费、审判资料购置、业务档案管理费和法治宣传费等4个子项。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保障本院各项日常业务的顺利开展，增强本院办案业务素能，提高办案效率。</p>		
立项依据：	<p>市财政、市高院《关于本市人民陪审员在执行职务期间所享受的各项补贴标准的通知》沪高法（2005）116号《关于调整人民陪审员陪审补贴的通知》沪高法（2017）244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特邀调解的规定》法释（2016）14号市司法、市高院《关于办理指定辩护案件指定律师费用支付办法的通知》沪高法（2000）246号、《最高人民法院财政部关于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民事诉讼文书的若干规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的意见》、《加强本市档案保护技术工作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涉诉信访工作的若干意见》、《关于本市市级机关工作人员到郊区开展公务活动差旅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沪财行〔2016〕6号、《关于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的通知〉的通知》徐财行〔2016〕20号、《关于印发〈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支出“目”、“节”、“分节”级科目〉的通知》沪高法〔2003〕47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审判执行业务费的设立，旨在解决卷宗保管和数字化，解决案件司法文书送达，解决调解员、陪审员薪酬，解决办案人员差旅费、执行补助费，提高法官业务能力，并加强法制宣传力度，让更多的社会公众走进法院，了解法院，增强社会对司法工作的认同度。</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法院相关财务规定、业务经费使用规定，并由各子项相关部门专人负责，确保各子项目顺利实施。严格审批报销手续，转款专用，严禁预算超支。</p>		
项目实施计划：	<p>该项目各子项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和需求情况，分别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按月付款的部分费用如邮电通讯费等，将按月支付；不定期发生的费用如陪审团、办案差旅费等，将不定期支付。</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执行，确保松江法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和物质保障，从而提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2020年，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司法办案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司法业务顺利进行。</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5,734,833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734,833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6,389,56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6,389,56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年收案数	>=34000件
		全年结案数	>=34000件
		18个月以上未结案数	同比下降
		档案扫描统计完成率	=100%
		经费报销完成率	=100%
		档案移库完成率	=100%
		法治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实际执行率	>=50%
		一审息诉率	>=90%
		二审瑕疵改判发回率	<=0.15%
		档案管理完好率	=100%
		法律文书送达率	>=70%
		经费报销准确率	=100%
	时效	档案扫描准确率	=100%
		审限内结案率	>=99%
	成本	执限内执结率	>=99%
		单位案件结案成本	同比下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法制宣传效果	提升
		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数	=0
		超期未归档案案件率	<=0.5%
		立案投诉率	=0
		判决书公开率	=100%
		档案数字化查阅效率	45秒内响应
	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人力资源	法官流失率	<=10%
	其它	市级以上个人或集体荣誉	>=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为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执转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保障“僵尸企业”依法处置和破产工作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沪高法[2018]300号《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执转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保障“僵尸企业”依法处置和破产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松江法院商事庭根据《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的具体工作要求实施，实施时将严格审批程序，专款专用，确保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将按照案件处理的时间进度，开展执转破案件经费的审核与支付工作，确保相关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为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执转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保障“僵尸企业”依法处置和破产工作顺利开展。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98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9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8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支付及时率	=100%
	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实施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经费支出覆盖率	=100%
		法制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经费审核准确率	=100%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	经费审核及时率	=100%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	经费发放成本合规性	合规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法制宣传效果	提升
	社会效益	涉执转破案件结案率	>=90%
	满意度	涉案当事人满意度	>=80%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破产案件工作经费管理制度	完善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信息化新建项目是根据松江法院的业务实际需求，计划并开展包括电子签章文印中心系统，审判辅助管理系统、执行恢复审查系统在内的8个信息化子项建设。这些项目的建设，能够保障法院日常审判执行业务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满足法院信息化、智慧法院的建设要求。		
立项依据：	《关于加快建设只会法院的意见》（法发[2017]12号）《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7-2021）》（法发[2017]138号）同时，项目将报市经信委审核，根据审核后的内容进行立项。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电子签章文印中心系统、审判辅助管理系统、执行恢复审查系统等8个信息化子项的建设，能够加强法院各部门之间的协同效应，保障信息化设备进行资源共享。同时，信息化项目建设的完成，将大大加快信息传输速度，推进建设智慧互联法院。因此该项目设立的意义重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将严格按照《上海市市本级信息化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上海市市本级信息化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及管理指南》进行预算编制。同时，在执行时，将按照《上海法院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上海法院网络安全建设基本配置建议书》、《上海法院计算机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等有关标准进行实施。项目由松江法院行装科专人负责采购验收，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实施，为法院提供强有力的信息化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信息化建设工作特点与实际需求，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信息化建设的内容、范围、设备的选用等提出设计意见并最终落实实施。整个项目将于2020年6月底前完成前期工作，7月开始逐项进行施工，预计于10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按照项目计划任务，完成信息化新建各子项的招标采购等工作，完成项目的施工，通过验收。以保障法院日常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3,781,3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781,3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572,542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572,542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化建设完成率	=100%
	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项目建设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	审价最终投资额变动率	绝对值在10%以内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信息资源共享率	提升
		系统利用率	=100%
		数据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办案效率	提升
		进口设备、软件替代率	>=50%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信息化系统操作手册完备率	=100%
		系统培训完成率	=100%
		系统统计日志完整	全面、完整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p>信息化运行维护是指对信息化相关的资产（软件、硬件）进行服务保障、升级更新，对使用者进行培训和需求沟通，对运维人员和文档进行管理的过程。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以及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松江法院信息化系统越来越复杂，信息化系统的重要性越来越强，为了保障法院日常工作的开展，对信息化运维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黄浦法院拟对本院的信息化软硬件进行全方位的维护。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维护本院网络的稳定性、可用性。同时，做好相应的系统维护、巡访登记，发生故障及时响应解决，从而确保本院信息安全系统、弱电系统、业务应用系统和庭审系统运行稳定，保障各类办案业务工作顺利实施。</p>		
立项依据：	<p>《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松江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规则》、《关于加快建设智慧法院的意见》（法发〔2017〕12号）。</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随着法院信息化程度的不断加深，为保证所有系统均能够稳定运行，故障能够及时进行排除，法院通过对信息化设备的维护，确保各类信息化设备的正常运行，加强法院各部门的信息化建设，增进了资源共享，提高了办案信息的传递速度，节约了办案成本，为司法工作和人民法院各项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和保证。松江法院设立了信息化维护项目，保障审判、执行、日常办公的正常开展，同时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所带来的便利和高效，提高业务工作的效率。</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法院技术科根据信息化运维工作的实际需要，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本院信息化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做好维护监管工作，并针对各类突发的故障情况采取及时响应措施，确保全年各类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平稳正常。</p>		
项目实施计划：	<p>法院技术科根据信息化运维工作的实际需要，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本院信息化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做好维护监管工作，并针对各类突发的故障情况采取及时响应措施，确保全年各类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平稳正常。</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对法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保障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营，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全院司法办案业务效率，为司法工作和人民法院各项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和保证。2020年，将要求维护单位全年响应，完成本院网络信息化运维各子项目顺利实施，建立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提供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确保全年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确保软硬件整体故障情况可控。</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2,588,745	项目当年预算（元）：	2,588,745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	设备维护覆盖率	=100%
		设备维护完成率	=100%
	质量	故障排除率	=100%
		故障一次性排除率	>=90%
	时效	报修响应时间	<=24小时
成本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5%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维护设备平均完好率(%)	=100%
		信息安全事故	=0
		系统故障率	<=2%
		信息化设备管理效率	提升
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设备维护管理制度	健全
		应急响应机制	完善
		运维单位日志	全面、完整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政府采购类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松江法院办案业务能力，同步提升法院司法管理效率，设置了专用设备购置项目，本项目是根据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进行司法办案场所设施装备的采购。该项目包含信息化装备和警用装备两个子项。		
立项依据：	信息化设备的采购是按照《上海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进行的，警用装备的立项是按照上海市地方标准《重点单位重要部位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要求》（标准编号：DB31/329.8-2007）《公安单警装备配备标准》等进行的立项。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法院作为公共场所，其安全性需要进行必要的保障。同时，针对法院办公用设备的老化等问题，提请院党组进行相应的更新与报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采购计划前，项目将严格按照采购限额，以及相应的资产报废更新管理办法确定采购的内容；采购时，严格按照市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目录中进行相应的采购，同时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实施相应流程；采购完成后，将按照松江区人民法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办公用品管理办法等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采购内容的不同，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实施原设备报废更新的，须严格履行程序进行报废更新工作；新增的设备将按照采购计划，分类进行。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的实施，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通过设备更新，消除旧设备因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办案效率，更好地为本院提供业务保障，确保各项业务活动顺利进行。2020年，将全面完成该项目2个子项的采购工作，同时做好采购工作的统计，完成财务入账与设备、装备的采购后续管理工作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92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9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设备巡检规范性		完善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化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警用装备采购完成率	=100%
	质量	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	设施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成本	采购限额控制率	=90%-99%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设备闲置率	=0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	安防水平提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采购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使用人员到位率	=100%